

大连液流电池储能调峰电站国家示范项目维护项目

(招标编号: LNzb-XMz2023-0067)

项目所在地区: 辽宁省, 大连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大连液流电池储能调峰电站国家示范项目维护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0, 招标人为大连恒流储能电站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 储能电站 220kV、35kV 设备定期试验、自动化设备维护、继电保护装置维护、站用直流设备维护、通信专业设备维护、220kV35kV400V 设备日常维护、定期检修、抢修等。基础设施维修, 采暖通风设备及消防设备维保、安全及计量工器具定期检验等项目。具体见技术要求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大连液流电池储能调峰电站国家示范项目维护项目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- (001 大连液流电池储能调峰电站国家示范项目维护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 1、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;
- 2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;
- 3、合格投标人还要满足的其它资格条件:
- 3.1、具有承装(修、试)电力设施许可证承修、承试等级二级及以上资质;
- 3.2、近三年, 投标人具有 22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变电站或 22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储能电站 3 年及以上维护业绩; (以合同为准)
- 3.3、维护人员能够 2 小时内到达现场。
- 4、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,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、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, 财务状况良好; 近三年内不存在骗取中标、严重违约、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因自身的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的情形。

注: (1) 为避免围标串标情况发生, 投标人之间有隶属关系的, 如母公司和其下属的独立子公司、子公司之间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, 若同时参加只受理第一家单位(按领取文件时



间先后顺序确定)；

(2)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。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04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9 日 16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现场购买。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须携带下述资格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一套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：1、营业执照副本；2、税务登记证副本；3、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；4、法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、社保证明；5、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证明材料。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5 月 9 日每天 9：00 至 16：00；地点：辽宁工程招标有限公司大连办事处（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南路 350-2 号）；招标文件售价：500 元人民币，售后不退；若邮寄需另加 50 元特快专递费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 年 05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：辽宁工程招标有限公司大连办事处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 年 05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：辽宁工程招标有限公司大连办事处会议室

七、其他

储能电站 220kV、35kV 设备定期试验、自动化设备维护、继电保护装置维护、站用直流设备维护、通信专业设备维护、220kV35kV400V 设备日常维护、定期检修、抢修等。基础设施维修，采暖通风设备及消防设备维保、安全及计量工器具定期检验等项目。具体见技术要求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大连恒流储能电站有限公司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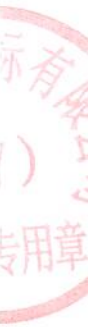
招 标 人：大连恒流储能电站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大连市沙河口区香周路 210 号

联 系 人：刘自成

电 话：0411-82298190

电子邮件：zbzx802@163.com



招标代理机构：辽宁工程招标有限公司

地 址：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南九马路 47 号

联 系 人：黄工、于工

电 话：0411-83608842-141

电子邮件：lngcxmzb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赵锦飞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7）（盖章）

